

《普通高中语文课程标准》课外读物系列

A

(普通高中语文选修课选用教材) 主编 顾振彪 佟士凡

小说精品

中国当代
下



时代文艺出版社

Y
语文精品

小说精品

中国当代

(下)

主编 张文东

时代文艺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小说精品. 4, 中国当代. 下 / 顾振彪, 佟士凡主编.
长春: 时代文艺出版社, 2003
(《普通高中课程标准》课外读物系列)
ISBN 7-5387-1825-7

I. 小… II. ①顾…②佟… III. 小说—作品集—
中国—当代 IV. I24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03) 第 080716 号

《普通高中语文课程标准》课外读物系列
——小说精品 (中国当代. 下)

主 编: 顾振彪 佟士凡

作 者: 张文东

责任编辑: 刘德来 孟笑鹰 宋效全

责任校对: 陆风 安五

装帧设计: 张楨玉

出 版: 时代文艺出版社

(长春市人民大街 4646 号 邮编: 130021 电话: 5638648)

发 行: 时代文艺出版社发行部

刷: 吉林省委党校印刷厂

开 本: 850×1168 毫米 32 开

字 数: 270 千字

印 张: 11

版 次: 2003 年 9 月第 1 版

印 次: 2003 年 9 月第 1 次印刷

印 数: 10000 册

书 号: ISBN 7-5387-1825-7/G·18

定 价: 100.00 元 (每册 12.50 元)

目 录

下 卷

系在皮绳扣上的魂·····	扎西达娃(1)
山上的小屋·····	残 雪(24)
虚 构·····	马 原(30)
红高粱·····	莫 言(79)
顽主(节选)·····	王 朔(154)
一 天·····	陈 村(188)
合 坟·····	李 锐(202)
死亡叙述·····	余 华(211)
热也好冷也好活着就好·····	池 莉(220)
空的窗·····	陈 染(237)
神雕侠侣——神雕重剑(节选)·····	金 庸(253)
答案在风中飘荡·····	徐 坤(268)
我作为英雄武松的生活片段·····	李 冯(290)
为兄弟国瑞善后·····	尤凤伟(304)
第一次的亲密接触——消失(节选)·····	蔡智恒(316)
后 记·····	(345)

系在皮绳扣上的魂

扎西达娃

【阅读指津】

古老的西藏孕育了古老的文化以及同样古老的文学，在这种文化与文学当中，“历史与其说是历史，不如说是小说。在这些叙事文里，现实被取消了，变成了幻想、传说，披上了一件华丽的外衣；而幻想又给其中的现实成分添枝加叶，从而再创造出一种现实……”读一部由藏族作家创作的具有西藏民族性和文化特色的作品，这种印象无疑会是更明晰的。

“两个康巴地区的年轻人，他们去找通往香巴拉的路了。”这是小说叙述的主体事件。它首先是一个由桑杰达普活佛来讲述的现实的故事，但同时却又是“我”在另一篇未曾发表的小说中虚构的故事。两个人讲述的是同一个故事，有完全一样的线索，只是存在着一个根本的不同——活佛故事里的主人公知道自己寻找的是一条“通往人间净土的生存之路”，而“我”笔下的人物当初却并不知道自己要去什么地方。所以，这里实际上就出现了两个故事，一个是神话的传说，一个是人间的传奇；同时也就有了两条路，一条是通往天国的路，一条是通向人间的路。两个故事里存在着两种不同的文化形态，而两条路上则体现着两种不同的生命理念。最后小说的叙事者“我”走进小说，发现并代替了塔贝拉，“时间又从头算起”，两个故事、两条路最终交汇在一起的，历史与现实，宗教文化和世俗生活在交汇中形成了一个完整的“现代神话”，完成了一种具有魔幻色彩的小说叙事。

“现代神话”的内蕴是象征。“我”从活佛那里听来的现实事件，“我”作品中人物活动的描绘，“我”与自己作品中人物一起

共同的寻找，以及莲花生掌纹一样的千沟万壑，等等，不同历史形态的神话故事和不同叙述中的人物行动，都象征着雪域西藏从封闭走向开放，从迷茫走向光明，从历史走进现代的艰难历程，其中理想与现实之间的对立与碰撞，不但没有因小说“魔幻化”的叙述而显得模糊，反倒因象征手法的运用而产生了更加丰富的内涵。

作品中的“我”，在开始的时候是一个并没有直接介入故事的“非角色叙述者”，“我”听活佛讲述故事，发现这个故事与自己曾经写过的一样，并重新找出自己的作品，展开“我”的小说的正文……一直到这里，不同叙述角度的变换，并没有改变“我”的叙述在传统叙述轨迹上的运行。但是到了最后，“我”却直接地走进了自己的小说（也许是小说中的人物又一次走进了“我”所在的现实），与自己小说的主人公一起开始了新的旅程，于是“我”的叙述在打破了传统的叙述方式同时，也打乱了现实的时空秩序，营造出一种扑朔迷离的神秘气氛，体现出一种“魔幻现实主义”的叙事特征。

现在很少能听见那首唱得很迟钝、淳朴的秘鲁民歌（山鹰）。我在自己的录音带里保存了下来。每次播放出来，我眼前便看见高原的山谷。乱石缝里窜出的羊群。山脚下被分割成小块的田地。稀疏的庄稼。溪水边的水磨房。石头砌成的低矮的农舍。负重的山民。系在牛颈上的铜铃。寂寞的小旋风。耀眼的阳光。

这些景致并非在秘鲁安第斯山脉下的中部高原，而是在西藏南部的帕布乃冈山区。我记不清是梦中见过还是亲身去过。记不清了。我去过的地方太多。

直到后来某一天我真正确来到帕布乃冈山区，才知道存留在我记忆中的帕布乃冈只是一幅康斯太勃笔下 19 世纪优美的田园风景画。

虽然还是宁静的山区，但这里的人们正悄悄享受着现代化的

生活。这里有座小型民航站，每星期有五班直升机定期开往城里。附近有一座太阳能发电站。在哲鲁村口自动加油站旁的一家小餐厅里，与我同桌的是一位喋喋不休的大胡子，他是城里一家名气很大的“喜马拉雅运输公司”的董事长，在全西藏第一个拥有德国进口的大型集装箱车队。我去访问当地一家地毯厂时，里面的设计人员正使用电脑程序设计图案。地面卫星接收站播放着五个频道，每天向观众提供三十八小时的电视节目。不管现代的物质文明怎样迫使人们从传统的观念意识中解放出来，帕布乃冈山区的人们，自身总还残留着某种古老的表达方式：获得农业博士学位的村长与我交谈时，嘴里不时抽着冷气，用舌头弹出“罗罗”的谦卑的应声。人们有事相求时，照样竖起拇指摇晃着，一连吐出七八个“咕叽咕叽”的哀求。一些老人们对待远方的城里人，仍旧脱下帽子捧在怀中站到一旁表示真诚的敬意。虽然多年前国家早已统一了计量法，这里的人们表示长度时还是伸直一条胳膊，另一只手掌横砍在胳膊的手腕、小臂、肘部直到肩膀上。

桑杰达普活佛快要死了，他是扎妥寺的第二十三位转世活佛。高龄九十八岁。在他之后，将不再会有转世继位。我想为此写篇专题报道。我和他以前有过交道。全世界最深奥和玄秘之一的西藏喇嘛教（包括各教派）在没有了转世继位制度从而不再有大小小的宗教领袖以后，也许便走向了它的末日。形式在一定程度上也支配着意识，我说。

扎妥·桑杰达普活佛摇摇头，表示否认我的观点。他的瞳孔正慢慢扩散。

“香巴拉，”他蠕动嘴唇，“战争已经开始。”

根据古老的经书记载，北方有个“人间净土”的理想国——香巴拉。据说天上瑜伽密教起源于此，第一个国王索查德那普在这里受过释迦的教诲，后来宏传密教《时轮金刚法》上面记载说，在某一天，香巴拉这个雪山环抱的国家将要发生一场大战。“你率领十二天师，在天兵神将中，你永不回头，骑马驰骋。你

把长矛掷向哈鲁太蒙的前胸，掷向那反对香巴拉的群魔之首，魔鬼也随之全部除净。”这是《香巴拉誓言》中对最后一位国王神武轮王赞美的描写。扎妥·桑杰达普有一次跟我说起过这场战争。他说经过数百年的恶战，妖魔被消灭后，甘丹寺里的宗喀巴墓会自动打开，再次传布释迦的教义，将进行一千年。随后，就发生风灾、火灾，最后洪水淹没整个世界。在世界末日到达时，总会有一些幸存的人被神祇救出天宫。于是当世界再次形成时，宗教又随之兴起。

扎妥·桑杰达普躺在床上，他进入幻觉状态，跟眼前看不见的什么人在说话：“当你翻过喀隆雪山，站在莲花生大师的掌纹中间，不要追求，不要寻找。在祈祷中领悟，在领悟中获得幻象。在纵横交错的掌纹里，只有一条是通往人间净土的生存之路。”

我恍惚看见莲花生离开人世时，天上飞来了一辆战车，他在两位仙女的陪伴下登上战车，向遥远的南方凌空驶去。

“两个康巴地区的年轻人，他们去找通往香巴拉的路了。”活佛说。

我疲惫地看着他。

“你要说的是——在1984年，这里来了两个康巴人，一男一女？”我问。

他点点头。

“男的在这里受了伤？”我又问。

“你也知道这件事。”活佛说。

扎妥·桑杰达普活佛闭上眼，断断续续回忆起当年那两个年轻人来到帕布乃冈山区的事；他讲起那两个人告诉他一路上的经历。我听出扎妥活佛是在背诵我虚构的一篇小说。这篇小说我给谁都没看过，写完锁进了箱里。他几乎是在逐字逐句地背诵，地点是一路上直到帕布乃冈一个叫甲的村庄。时间是1984年。人物一男一女。这篇小说没给别人看的原因就是到最后我也不知道

主人公要去什么地方。经活佛点明我现在才清楚。惟一不同的一点是结尾时主人公是坐在酒店里有一位老人指路。我没写老人指的是什么路，当时连我自己也不知道。而扎妥活佛说是在他的房子里给那两人指的路，但这里还有一个巧合，即老人与活佛都谈起过关于莲花生的掌纹。

最后，其他人进屋来围在活佛身边，活佛眼睛半睁，渐渐进入了失去知觉和思想的状态。

有人开始准备后事了。扎妥活佛将被火葬，我知道有人想抬到活佛的舍利作为永久的收藏和纪念。

与扎妥·桑杰达普诀别后，在回家的路上，我边走边考虑着有关文学创作的动机问题……

回到家，我打开贴有“可爱的弃儿”题词的箱子盖。里面整齐地排列着上百只牛皮纸袋，我所有不被发表或我不愿发表的作品都存在这儿。我取出一个编码是 840720 的纸袋，里面是一个短篇小说，记录着两个康巴人来到帕布乃冈的经过，还没有题目。下面是这篇小说的原文：

琼赶着她的二十几只羊下山的时候，站在半山腰。她看见山脚底下那一条宽阔蜿蜒、砾石累累的枯干的河床有个蚂蚁般的小黑点在缓缓移动。她辨认出那是一个男人，正朝她家的方向走来。琼挥挥羊鞭，匆匆把羊往山下赶。

她粗略算了算，那人得走到天黑时才能到这儿。周围荒野只有这隆起的小山岗上有几间鹅卵石垒起的矮房，房后是羊圈，一共两户人家：琼和她的爸爸，还有一个五十多岁的哑女人。爸爸是个说《格萨尔》的艺人，常常被几十里远的外村人请去说唱，有时还被请到更远的镇里。短则几天，长则数月。来人骑马，还牵匹空马来到小山岗，把身背长柄六弦琴的爸爸请上马。随后马蹄伴着铜铃声有节奏的久久敲响着荒野里的寂静。琼站在岗上，一手抚摩坐立在她裙边的大黑狗，一直望到两匹马拐过前面的山弯。

娉从小就在马蹄和铜铃单调的节奏声中长大，每当放羊坐在石头上，在孤独中冥思时，那声音就变成一支从遥远的山谷中飘过的无字的歌，歌中蕴含着荒野中不息的生命和寂寞中透出的一丝苍凉的渴望。

哑女人整天织氍毹，每天早晨站在小山岗上，向空中撒出一把豌豆糍粑，呼喊观音菩萨。然后手摇一柄浸满油污的经轮筒，朝东方喃喃祈祷。偶尔在半夜时分，爸爸爬起身去女人房里，天蒙蒙亮时头顶蒙着长长的袍子又钻进自己的羊皮垫里。早晨娉起来挤完奶打好茶，喝糍粑糊。然后背上装了一天口粮的小羊皮口袋，背一只小黑锅，去房后拉开羊圈栅栏，软鞭一挥，赶着羊群上山。生活就是这样。

娉把食物和热茶准备好，趴在氍毹上等待来客。室外的狗叫了，她冲出门，月亮刚刚升起。她拉住狗链，不见四周有人，一会儿，从她前面的坡下冒出个脑袋。

“来吧，不要紧，我抓住狗的。”娉说。

来人是一位顶天立地的汉子。

“辛苦，大哥。”娉说。她把汉子领进了房里，他礼帽下的额边垂着一绺鲜红的丝穗。爸爸不在家，去说《格萨尔》了。隔壁传来哑女人织氍毹时木槌砸下的梆梆声。这位疲惫的汉子吃过饭道完谢后便倒在娉的爸爸床上睡了。

娉在门外站了一会儿，天空繁星点点、周围沉寂得没有一点大自然的声音，眼前空旷的峡谷地带在月光下泛着青白色。大黑狗被铁链拴着在原地转圈，娉过去蹲下身搂着它的脖子。想起自己在这寂寞简朴的小山岗上度过的童年和少年时代，想起每次来接爸爸上马的都是些沉闷不语的人，想到屋里那位从远方来明天又要去远方的酣睡的旅人。她哭了，跪在地上捧着脸，默默祈求爸爸的宽恕，然后将眼泪在黑狗的皮毛上蹭擦干，起身回屋。

黑暗中，她像发疟疾似的浑身打颤，一声不响地钻进了汉子的羊毛氍毹里。

当东方的启明星刚刚升起，在摇曳的酥油灯下，嫁把自己的薄毯裹成一个卷，在一只布袋里塞了些牛肉干、揉糌粑的皮口袋、粗盐和一块酥油，又背上天天放羊时在山上熬茶用的小黑锅，一个姑娘该带的都在她背上了。她最后巡视一眼昏暗的小屋。

“好了。”她说。

汉子吸完最后一撮鼻烟，拍拍巴掌上的烟末，起身。摸她头顶。搂住她肩膀，两人低头钻出小屋，向黑魆魆的西方走去。嫁全身负重，身上的东西一路上叮当作响。她根本不想去打听汉子会把她带向何处，她只知道她永远要离开这片毫无生气的土地了。汉子手中只提着一串檀香木佛珠，他昂首阔步，似乎对前方漫漫的旅途充满了信心。

“你腰上挂条皮绳干什么？像只没人牵的小狗。”塔贝问。

“用它来计算天数，你没见上面打了五个结吗！”嫁告诉他，“我离开家有五天了。”

“五天算什么，我生来没有家。”

她跟着塔贝徒步行走，一路上，有时在村庄的麦场上过夜，有时住羊圈里，有时卧在寺庙废墟的墙角下，有时住山洞，运气好时，能在农人外屋借宿，或是在牧人的帐篷里。

每进一个寺庙，他俩便逐一在每个菩萨像的座台前伸出额头触碰几下，膜拜顶礼。在寺庙外，道路旁，江河边，山口上，只要看见玛尼堆，都少不了拾几块小白石放在上面。一路上还有些磕等身长头的佛教徒，他们一步一磕，系着厚帆布围裙，胸部和膝部磨穿了，又补了几层厚补钉。他们脸上突出的地方全是灰，额头上磕了一个鸡蛋大的肉瘤，血和土粘在一起。手掌上打铁皮的木板护套在他们身体俯卧的两边地上印出两道深深的擦痕。塔贝和嫁没有磕长头，他俩是走路，于是超过了他们。

青藏高原群山绵延，重重叠叠，一路上人烟稀少。走上几天看不到一个人影，更没有村庄。山谷里刮来呼呼的凉风。对着蓝

色的天空仰望片刻，就会感到身体在飘忽上升，要离开脚下的大地。烈日烤炙，大地灼烫。在白昼下沉睡的高原山脉，永恒与无极般宁静。塔贝的身体矫健灵活，上山时脚尖踩着一个个滑动的石头步步上蹿，他径直攀上一块圆石，回头看见娘被甩下好长一截，便坐下来等她。他们在赶路时总是默默无言，娘有时在难以忍受的沉默中突然爆发出她的歌声，像山谷里的一只母兽在仰天吼叫。塔贝并不转过头看她一眼，只顾行路。娘过一会不唱了，周围又是死一般沉寂。娘低头跟在他身后，只有坐下来小憩时才说说话。

“不流血了吧？”

“它现在一点也不疼。”

“我看看。”

“你去给我捉几只蜘蛛来，我捏碎了涂在上面就会好得快。”

“这儿没有蜘蛛。”

“去找找，石头缝里，你扒开石块会有的。”

娘在四周扒开一块块半掩在土中的石块，认真地寻找蜘蛛。一会儿她就捉了五六只，握在掌中，走过来扳开塔贝的手掌放在上面。他一只只捏碎后涂在小腿的伤口上。

“那条狗好凶，我跑跑跑跑，背上的锅老碰我的后脑勺，碰得我眼睛都花了。”

“当初我该拔出刀宰了它。”

“那女人给我们这个。”她模仿着做了个最污辱人的下流动作，“真吓人。”

塔贝又抓起一把土撒在伤口上，让太阳晒着。

“她钱放在哪儿的？”

“在酒店的屋柜子里，有这么厚一叠。”他亮亮巴掌，“我只拿了十几张。”

“你用它想买什么呢？”

“我要买什么？前面山下有个次古寺，我给菩萨送去。我还

要留一点。”

“好的。你现在好点了吗？不疼了吧？”

“不疼了。我说，我口干得要冒烟。”

“你没见我把锅已经架上了吗？我就去捡点干刺枝。”

塔贝懒洋洋躺在石头上，将宽礼帽拉在眼睛上挡住阳光，嘴里嚼着干草，燎趴在三颗白石垒成的灶前，脸贴着地，鼓起腮帮吹火熬茶。火苗“嘭”地燃烧起来。她跳起身，揉揉被烟熏得灼辣的眼，拉下前额的头发看看，已经被火舌燎焦了。

远处高山顶上有两个黑影，大约是牧羊人，一高一矮，像是盘踞在山顶岩石上的黑鹰。他们一动也不动。

燎也看见了他们，挥起右手在空中划圈向他们招呼，上面的人晃动起来，也划起圈向她致意。距离太远，扯破嗓子喊互相也听不见。

“我还以为这里只有我们两个人。”燎对塔贝说。

“我在等你的茶。”他闭上眼。

燎忽然想起了什么，她从怀里掏出一本书，很得意地向塔贝展示自己的猎物，那是昨天晚上在村里投宿时从一个往她耳里灌满了甜言蜜语、行为并不太规矩的小伙子屁股兜里偷来的。塔贝接过一看，他不认识这种文字和一些机械图，封面印的是一幅拖拉机。

“这玩意儿没一点用处。”他扔给燎。

燎很沮丧，下一次烧茶时她一页页撕下来用做引火的燃料了。

走到黄昏，站在山弯远远看见前面的一个被绿树怀抱的村庄时，燎的精神重新振奋起来，又唱起歌了，她抡起拄棍在地边的马兰草堆里乱舞，又端起棍子小心翼翼地戳戳塔贝的胳膊窝和腰下想逗他发痒。塔贝不耐烦地抓住棍梢往外一甩，拽得她趑趄几下跌倒在地。

进了村，塔贝自己一个人去喝酒或者干别的什么去了。他俩

约好在村里小学校边一幢刚刚盖好还没有安装门窗的空房子里住宿。村里的广场晚上演电影，有人在木杆上挂银幕。嫁在一片林子里拾柴火时被一群小孩围住，孩子们趴在墙头朝她扔石头。有一颗打在她肩上，她没有回头，直到一个戴黄帽子的年轻人把孩子们轰走。

“他们扔了八颗石头，有一颗打中你了。”黄帽子笑眯眯地说，他把手中握着的一只电子计算机摊在嫁眼前，显示屏显出一个阿拉伯数字“8”，“你从哪儿来？”

嫁看着他。

“你记不记得你走了多少天？”

“我不记得。”嫁撩起皮绳说，“我数数看。你帮我数数。”

“这一个结算一天吗？”他跪在她跟前，“有意思……九十二天。”

“真的！”

“你没数过吗？”

嫁摇摇头。

“九十二天，一天按二十公里计算。”他戳戳计算机上的数字键码，“一千八百四十公里。”

嫁没有数字概念。

“我是这儿的会计。”小伙子说，“我遇到什么问题，都用它来帮我解答。”

“这是什么？”嫁问。

“是电子计算机，好玩极了。它知道你今年多大。”他按出一个数字给嫁看。

“多大？”

“十九岁。”

“我今年十九岁吗？”

“那你说。”

“我不知道。”

“我们藏族以前从不计算自己的年龄。但它却知道。看，上面写的是十九吧。”

“不像。”

“是吗？我看看。哦，刚开始看有些不习惯，它的数字有点怪。”

“它能知道我名字吗？”

“当然。”

“叫什么。”

他一连按出八位数，把显示屏显得满满的。

“怎么样？它知道吧。”

“叫什么？”

“你连自己的名字还看不出来？笨蛋。”

“怎么看？”

“你这样看，”他竖着给她看。

“这是叫嫁吗？”

“当然叫嫁，洽霞布久曲呵嫁。”

“嘿！”她兴奋地叫道。

“嘿什么，人家外国人早用了。我在想一个问题，以前我们没日没夜地干活，用经济学的解释是输出的劳动力应该和创造的价值成正比。”他信口开河起来，把工分值、劳动值以及商品值和年月日加减乘除乱说一通。又显出数字，“你看看，计算出来倒成了负数。结果到年终我们还要吃返销粮，向国家伸手要粮。这是违反经济规律的……你瞪我干什么？想吃掉我？”

“如果你没晚饭吃，就在这儿吃好了，我拾了柴就烧菜。”

“他妈的。你是从中世纪走来的吗？或者你是……是叫什么外星人。”

“我从很远的地方来，走了……”她又撩起皮绳，“刚才你数了多少？”

“我想想，八十五天。”

“走了八十五天。不对，你刚才说九十二天，你骗我。” 娉咯咯笑起来。

“阿啧啧！菩萨哟，我快醉了。” 他闭眼喃喃道。

“你在这儿吃吗？我还有点肉干。”

“姑娘，我带你去一个地方好吧？有快活的年轻人，有音乐、啤酒，还有迪斯科。把你手上那些烂树枝扔掉吧！”

塔贝从黑压压一片看电影的人群中挤出来。他没被酒灌醉，倒被那银幕上五光十色、晃来晃去、时大时小的景物和人物弄得昏头胀脑、疲惫不堪，只好拖着脚步回到那幢空房里。小黑锅架在石头上，石头是冰凉的。娉的东西都放在角落边。他端起锅喝了几口凉水，便背靠墙壁对着天空冥思苦想。越往后走，所投宿的村庄越来越失去了大自然夜晚的恬静，越来越嘈杂、喧嚣。机器声，歌声，叫喊声。他要走的决不是一条通往更嘈杂和各种音响混合声的大都市，他要走的是……

娉撞撞跌跌回来，她靠着没有门框的土坯墙，隔着一段距离塔贝就闻到她身上发出的酒气，比他喷出的酒气要香一些。

“真好玩，他们真快活，” 娉似哭似笑地说，“他们像神仙一样快活。大哥，我们后……大后天再走。”

“不行。” 他从不 在一个村里住两个晚上。

“我累了，我很疲倦。” 娉晃着沉甸甸的脑袋。

“你才不懂什么叫累，瞧你那粗腿，比牦牛还健壮。你生来就不懂什么叫累。”

“不，我说的不是身体。” 她戳戳自己的心窝。

“你醉了，睡觉。” 他扳住娉的肩头将她按倒在满是灰土的地上。最后替她在皮绳上系了个结。

娉越来越疲倦了，每次在途中小憩时，她躺下就不想继续往前走。

“起来，别像贪睡的野狗一样赖着。” 塔贝说。

“大哥，我不想走了。” 她躺在阳光下，眯起眼望着他。

“你说什么?”

“你一人走吧，我不愿再天天跟着你走啊走啊走啊走。连你都不知道该去什么地方，所以永远在流浪。”

“女人，你什么都不懂。”但是他知道该往哪个方向走。

“是，我不懂。”她闭上眼，蜷缩成一团。

“滚起来，”他在娉屁股上踹了两脚，高高扬起巴掌，做出砍来的样子。“要不，我揍你。”

“你是个魔鬼!”娉哼唧唧爬起身。塔贝先走了，她拄着棍子跟在后面。

娉在一个她认为适当的机会时逃跑了。他俩睡在山洞里，半夜时她爬起身，没忘记背上她的小黑锅，借着星光和月光朝山下往回跑。她觉得自己像出笼的小鸟一样自由。到第二天中午，在一边是深谷的岩边休息时，从对面山脊出现了一个黑点，就像那天她放羊回家时所看见的一样。塔贝截住了她，走来。她气得发抖，抡起小黑锅向他头上死命砸去，那其大无比的力量足以使一头野公牛的脑浆飞迸出来。塔贝惊骇机智地闪过，抬手一拨，黑锅从她手中飞脱，叮叮当当滚下深谷里。他俩互相看看，听见那声音响了好一阵。最后娉只得呜呜咽咽攀下深谷，几个时辰后才把锅拣上来。锅身碰满了大大小小的凹坑。

“你赔我的锅。”娉说。

“我看看，”他接过来。两人仔细检查了一阵，“只有一条小缝，我能补好。”

塔贝走了，娉垂头丧气地跟着。

“哎——”她用大得出奇的声音唱起一首歌，把整个山谷震得嗡嗡响。

大概有那么一天，塔贝对娉也厌倦了，他想：只因我前世积了福德和智慧资质，弃恶从善，才没有投到地狱，生在邪门外道，成为饿鬼痴呆，而生于中土，善得人身。然而在走向解脱苦难终结的道路上，女人和钱财都是身外之物，是道路中的绊脚